

臺中市登革熱快篩試劑醫療院所申請表

108年6月修訂

醫療院所名稱： _____ 十碼代碼： _____

醫療院所負責人： _____

醫事機構類別：醫學中心 區域醫院 地區醫院 基層診所 衛生所

地址：□□□-□□臺中市 _____ 區

聯絡人： _____ 院所電話：(04) _____

醫療院所注意事項：

一、公費試劑的保管及儲存

- (一)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以下簡稱衛生局）委由相關人員或廠商配送之公費登革熱快篩試劑（以下簡稱公費試劑），院所應依規定辦理點收作業。
- (二) 院所應妥善保管公費試劑，公費試劑應依規定之儲存環境保存，且應與自費快篩試劑分開存放。
- (三) 院所遇歇（停）業或其他因素不再執行公費試劑快篩服務時，應於原因發生前15日以書面通知衛生局，並應將尚未使用之公費試劑退回衛生局。
- (四) 衛生局得依實際防疫需求，直接向院所調度公費試劑，院所不得拒絕。

二、公費試劑的使用

- (一) 院所使用公費試劑前，應詳細診察評估，並告知病患及衛教宣導，不得虛用或浮用公費試劑，亦不得向民眾收取試劑費用或申報健保給付。
- (二) 院所辦理快篩作業後，應依「臺中市機構登革熱通報及檢體送驗流程」（附件1）進行通報及檢體採檢作業。
- (三) 院所辦理快篩作業時發現公費試劑已毀損或有瑕疵，應立即通知衛生局，並檢附照片及發現經過說明等資料，連同實品試劑送交衛生局處理。

三、其他：

- (一) 院所應懸掛衛生局製作之紅布條，以利民眾辨識。
- (二) 院所應於每月第2、4週的週五盤點公費試劑使用及結存數量，以確認試劑庫存狀況無誤，並於衛生局提供之網址登錄使用情形（附件1-註3）。
- (三) 衛生局相關人員得前往院所查核公費試劑使用情形，院所不得拒絕。

申請人已審閱上開注意事項並充分瞭解，並願遵照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相關規定辦理登革熱快篩試劑管理、使用及通報等事宜。

此致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負責人簽名（章） _____

申請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臺中市機構登革熱通報及檢體送驗流程

個案就醫

有疑似登革熱症狀、發病 7 天內有流行地區^{註 1}居住史或活動史(參考附件 2)

➤ 採檢及快篩：

請醫療機構抽血〔5-10ml(紅頭管)〕，並進行快篩(3 滴血液，20-25 分鐘判讀)^{註 2、3}

➤ 檢體採檢及送驗：

1. 醫院端：請依疾病管制署最新版傳染病檢體採檢手冊之登革熱採檢送驗相關事項進行採檢(附件 2)，並將檢體包裝後交由本局合約檢體運送廠商配送。
2. 診所端：請將抽血之紅頭管先常溫放置 30 分鐘以上使血液凝固後，將檢體置於冰箱冷藏，並於採檢後 24 小時內通知轄區衛生所至診所收檢體。

➤ 通報(無論篩檢結果為陰性或陽性皆須通報)：

1. 醫院或診所請於 24 小時內透過法定傳染病系統或健保網域(VPN)完成通報。
2. 另診所得以「登革熱個案(含疑似病例)報告單」(附件 3)提供給轄區衛生所進行後續通報(附件 4)^{註 4}。

註 1:流行地區如東南亞國家、馬爾地夫、南部或本市疫區，請參考疾病管制署疫情資訊。

註 2:如使用公費(衛生局提供)登革熱快篩試劑-不得申報健保給付，如自購登革熱快篩試劑-可向健保申報核付。

註 3：如使用公費登革熱快篩試劑，請每月第 2、4 週的週五於 google 表單填報 NS1 使用情形(<https://forms.gle/YqhYobpngthQKeid6>)，該表單可重複填答。

註 4：各衛生所地址及通訊資訊請參閱附件 4，請衛生所收到「登革熱個案(含疑似病例)報告單」時，登入傳染病系統時請以診所名義通報。

註 5：如遇老人或幼童不易抽血，可轉介到醫院進行快篩，並一併通報個案居住地區之衛生所，以利後續追蹤。

註 6：衛生局針對登革熱確診個案病毒血症期間停留達 2 小時以上地點進行防治措施，惟醫療機構以不進行噴藥為原則。

登革熱 (Dengue Fever)

一、臨床條件

突發發燒 $\geq 38^{\circ}\text{C}$ 並伴隨下列任二 (含) 項以上症狀

- (一) 頭痛/後眼窩痛/肌肉痛/關節痛/骨頭痛
- (二) 出疹
- (三) 白血球減少 (leukopenia)
- (四) 噁心/嘔吐
- (五) 血壓帶試驗陽性
- (六) 任一警示徵象

警示徵象：1.腹部疼痛及壓痛

2.持續性嘔吐

3.臨床上體液蓄積 (腹水、胸水...)

4.黏膜出血

5.嗜睡/躁動不安

6.肝臟腫大超出肋骨下緣 2 公分

7.血比容增加伴隨血小板急速下降

二、檢驗條件

符合下列檢驗結果之任一項者，定義為檢驗結果陽性：

- (一) 臨床檢體 (血液) 分離並鑑定出登革病毒。
- (二) 臨床檢體分子生物學核酸檢測陽性。
- (三) 血清學抗原 (指登革病毒的非結構蛋白 non-structural protein 1, 簡稱 NS1) 檢測陽性。
- (四) 急性期 (或初次採檢) 血清中，登革病毒特異性 IgM 或 IgG 抗體為陽性者。
- (五) 成對血清 (恢復期及急性期) 中，登革病毒特異性 IgM 或 IgG 抗體 (二者任一) 有陽轉或 ≥ 4 倍上升。

三、流行病學條件

具有下列任一個條件：

(一) 住家或活動範圍附近有登革熱陽性病例。

(二) 有登革熱流行地區相關旅遊史。

四、通報定義

符合臨床條件。

五、疾病分類

(一) 可能病例：符合臨床條件及流行病學條件。

(二) 極可能病例：符合臨床條件及檢驗結果陽性定義之第四項。

(三) 確定病例：符合檢驗結果陽性定義之第一、二、三、五項之任一項者。

六、檢體採檢送驗事項

傳染病名稱	採檢項目	採檢目的	採檢時間	採檢量及規定	送驗方式	應保存種類 (應保存時間)	注意事項
登革熱	血清	病原體檢測；抗體檢測	急性期 (發病 7 天內採檢)	以無菌試管收集 3 mL 血清。	2-8°C(B類感染性物質 P650 包裝)	病毒株 (30 日)；陽性血清 (30 日)	1. 檢體勿加入任何添加物。 2. 血清檢體採血應儘量保持無菌，避免溶血。在血液凝固後 (約採血 30 分鐘後)，分離血清。血清檢體勿加熱處理，勿添加任何添加物。 3. 收集適量檢體之檢體小瓶，請使用無菌螺旋蓋血清瓶 (透明塑膠材質，螺旋蓋內含 o-ring)，避免檢體滲漏。 4. 有共同暴露或活動史者之檢驗：有症狀者再採檢為原則。
			恢復期 (發病 14-40 日之間)			陽性血清 (30 日)	

登革熱個案（含疑似病例）報告單

機構資料	醫院/診所											院所代碼											電話			
	診斷醫師											院所地址	台中市 北區 路 巷 弄 號 樓													
1 患者資料	患者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居留: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勞工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人士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未知										電話	公家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偶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 未知	
		家																								
		手機																								
居所	台中市 區 里 路 巷 弄 號 樓										職業											民眾主動告知疑似登革熱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2 病歷與日期	病歷號碼											發病日期	年 月 日		旅遊史(近3個月內)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地點: _____ 期間: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要症狀	1.發燒 2.頭痛 3.噁心 4.腹瀉 5.嘔吐 6.肌肉痠痛 7.後眼窩痛 8.關節痛 9.背痛 10.骨頭痛 11.紅疹(出現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身軀 <input type="checkbox"/> 四肢) 12.皮膚紫斑或瘀青 13.出血 14.休克 15.其他										診斷日期	年 月 日													
	住院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轉院 日期 年 月 日										檢體採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死亡日期	年 月 日											
	報告日期	年 月 日		衛生局收到日	年 月 日		疾病管制署收到日	年 月 日																		
3 疾病資料	一、有無罹患登革熱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感染時間:_____，感染地點:_____																									
	二、過去病史: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神經肌肉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慢性肺病(如氣喘、慢性阻塞性肺疾等) <input type="checkbox"/> 代謝性疾病(如糖尿病、高血脂等) <input type="checkbox"/> 心血管疾病(高血壓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肝臟疾病(如肝炎、肝硬化) <input type="checkbox"/> 腎臟疾病(如慢性腎功能不全、長期接受血液或腹膜透析等) <input type="checkbox"/> 仍在治療中或未治癒之癌症 <input type="checkbox"/> 因 HIV 感染或藥物引起之免疫低下 <input type="checkbox"/> 懷孕(週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4 暴露風險	潛伏期(發燒前 3 天至前 14 天)暴露風險:																									
5 檢體採檢快篩結果	一、採檢全血 5~10c.c 放置生化管(血清管) 二、取 3 滴血液進行快篩 三、 血液檢體送到衛生所進行登革熱通報及檢體送驗											登革熱快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品管線(C): <input type="checkbox"/> IgG: 陰/陽 <input type="checkbox"/> IgM: 陰/陽 <input type="checkbox"/> IgA: 陰/陽 <input type="checkbox"/> NS1: 陰/陽														
	<pre> graph TD A[3滴血快篩] --> C[由衛生所通報] B[同時抽5-10cc的血送回衛生所] --> C </pre>																									

◇ 各區衛生所通訊資料

區別	辦公室地址	電話	傳真
中西區衛生所	臺中市西區民權路 105 號	22223811	22202852
東區衛生所	臺中市東區信義街 142 號	22834121	22812893
南區衛生所	臺中市南區工學路 72 號 2 樓	22629735	22622015
北區衛生所	臺中市北區永興街 301 號 4 樓	22359182	22359200
西屯區衛生所	臺中市西屯區西屯路 2 段 299 號	27027068	27074535
南屯區衛生所	臺中市南屯區向心南路 811 號	23827640	23830328
北屯區軍功衛生所	臺中市北屯區軍功路 2 段 16 號	22392638	22394238
北屯區四民衛生所	臺中市北屯區后庄路 1062 號	24211945	24210532
豐原區衛生所	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 136 號	25261170	25262143
大甲區衛生所	臺中市大甲區德興路 81 號	26872153	26864834
沙鹿區衛生所	臺中市沙鹿區文昌街 20 號	26625040	26625047
后里區衛生所	臺中市后里區公安路 86 號	25562048	25579036
潭子區衛生所	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 2 段 241 巷 5 號	25324643	25342712
新社區衛生所	臺中市新社區新社里興社街 4 段 1 號	25813514	25810946
外埔區衛生所	臺中市外埔區大同里甲后路三段 1062 號	26833208	26835314
烏日區衛生所	臺中市烏日區長樂街 136 號	23381027	23373381
龍井區衛生所	臺中市龍井區沙田路 4 段 243 號	26352228	26351779
太平區衛生所	臺中市太平區中山路 1 段 213 之 1 號	23938083	23938607
東勢區衛生所	臺中市東勢區豐勢路 490 號	25873872	25886548
清水區衛生所	臺中市清水區中山路 92 號	26222639	26226297
梧棲區衛生所	臺中市梧棲區雲集街 70 巷 3 號	26562809	26576833

神岡區衛生所	臺中市神岡區神岡路 2 號	25622792	25611281
大雅區衛生所	臺中市大雅區中清東路 232 號	25661091	25681793
石岡區衛生所	臺中市石岡區石岡街 6 號	25722314	25722692
大安區衛生所	臺中市大安區中山南路 333 號	26713681	26711849
大肚區衛生所	臺中市大肚區榮華街 1 號	26992111	26991511
霧峰區衛生所	臺中市霧峰區民生路 1-9 號	23393022	23304109
大里區衛生所	臺中市大里區大衛路 82 號	24061500	24070845
梨山衛生所	臺中市和平區中正路 68 號	25989540	25980045
和平區衛生所	臺中市和平區東關路三段 132 號	25942781	25941508